



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开展2023年深圳市绿色低碳技术、设备（产品）征集工作的通知

信息来源：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信息提供日期：2023-06-09 10:07

【字体：大 中 小】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加快绿色低碳技术推广应用，深挖重点领域节能降碳潜力，助力我市以先行示范标准推进碳达峰碳中和，现面向全市公开、广泛征集一批先进适用绿色低碳技术、设备（产品），择优发布《深圳市绿色低碳技术、设备（产品）推广目录（2023年版）》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范围和要求

（一）新技术、设备（产品）征集

1.征集范围。节能环保、新能源汽车、清洁能源、生态保护修复与利用、基础设施绿色升级等领域的新技术、新工艺、新产品，具体分类可参见绿色低碳技术、设备（产品）分类说明（附件1）。

2.申报主体。在深圳市（含深汕特别合作区）内依法登记注册、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，包括绿色低碳技术、设备（产品）制造企业、技术服务单位、技术应用单位、高校科研院所和行业协会等。

3.征集要求。一是符合国家和我市绿色低碳产业政策、相关标准和技术规范，符合国家和我市质量、安全、节能、环保等方面的标准和要求；二是知识产权明晰，有相关的专利、成果鉴定、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；三是具有先进性、适用性和创新性，对应行业普及率50%以下，有连续正常运行一年以上成功实施的典型案例2个以上，在深圳范围内具有较好的推广和应用前景，并附第三方验收报告等相关证明；四是技术原理明晰，支撑材料及数据翔实可靠，报告编制完善合规；五是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、能源资源和污染治理或环境修复效果，需有准确的核算数据和方法等。

（二）已纳入相关目录技术、设备（产品）更新

对已纳入国家、省及市相关目录的技术、设备（产品）（详见附件2），更新申报单位需提供原申报材料，并填写《绿色低碳技术、设备（产品）更新情况表》（附件5），补充更新相关技术产品指标、最新典型案例、第三方检验检测或用户验收证明、科技鉴定及专著等内容。

二、征集流程

（一）初审。新申报单位提交申报材料后，我委将对材料的真实性、完整性和合规性进行初核，并针对初核通过的项目组织开展技术评审；更新申报单位将更新申报材料提交至原推荐单位，经原推荐部门初审推荐、我委复核后，可直接进入公示环节。

（二）技术评审。对于初审通过的项目，我委根据技术、设备（产品）所属行业领域组织专家进行现场考察和评审答辩。新申报技术、设备（产品）与已纳入相关目录技术、设备（产品）属于同类或相似技术时，同步评审、同台竞争、择优入选。

（三）公示及发布。根据评审情况筛选出拟纳入《深圳市绿色低碳技术、设备（产品）推广目录（2023年本）》名单，经公示无异议后对社会公布，并择优向国家推荐。我委对纳入目录的技术、设备（产品）进行应用效果跟踪及核查，按照有进有出的原则实行动态管理。

（四）推广应用。我市将优先推荐先进适用、推广价值高的绿色低碳技术、设备（产品）申报国家和省相关技术、设备（产品）目录，并通过组织绿色低碳技术及设备（产品）交流会、重点用能单位培训、典型案例示范等形式进行定向推介和广泛推广。

三、申报要求

（一）新申报项目。请新申报单位编写《绿色低碳技术、设备（产品）申请报告》（附件3）、《绿色低碳技术、设备（产品）推荐汇总表》（附件4），于2023年6月21日前将申报材料（每项技术需单独提交申报材料；均需A4纸装订成册，盖章纸质版一式三份，电子可编辑版和盖章扫描电子版各一份）提交至我委绿色发展处（市民中心C区3119室），逾期不予接收。

（二）已纳入相关目录项目。请更新申报单位填写《绿色低碳技术、设备（产品）更新情况表》（附件5），于2023年6月20日前将申报材料（每项技术需单独提交申报材料；均需A4纸装订成册，盖章纸质版一式三份，电子可编辑版和盖章扫描电子版各一份）报送至原申报推荐单位进行初审。请各原申报推荐单位初审后，于2023年6月28日前将初审推荐材料及申报材料报送至我委。



绿色低碳技术产品推广应用对于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、促进经济社会全面绿色低碳转型具有重要意义，请各区、各有关部门高度重视，加强宣传指导，推动本辖区、本领域符合条件的企事业单位积极申报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

- 1.绿色低碳技术、设备（产品）分类说明
- 2.部分已纳入国家、省及市相关目录的技术、设备（产品）摘录
- 3.绿色低碳技术、设备（产品）申请报告
- 4.绿色低碳技术、设备（产品）推荐汇总表
- 5.绿色低碳技术、设备（产品）更新情况表

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3年6月8日

附件下载

附件1：绿色低碳技术、设备（产品）分类说明.doc

附件2：部分已纳入国家、省及市相关目录的技术、设备（产品）摘录.xlsx


附件3：绿色低碳技术、设备（产品）申请报告.doc

附件4：绿色低碳技术、设备（产品）推荐汇总表.doc

附件5：绿色低碳技术、设备（产品）更新情况表.doc



[关于我们](#) - [版权保护](#) - [隐私声明](#) - [联系我们](#) - [网站地图](#)

备案序号：粤ICP备05017767号  粤公网安备 44030402001126号 网站标识码4403000016

主办：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技术支持单位：深圳市大数据资源管理中心

